

首都体育学院厨余垃圾清运服务项目比选公告(服务类)

一、项目名称：首都体育学院厨余垃圾清运服务

二、控制价金额：158850 元

采购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备注
1	厨余垃圾清运	1、具有北京市海淀区市政市容管理单位批准的厨余垃圾处理的行政许可。 2、垃圾清运范围包括校园内各个学生食堂及其他场所产生的所有厨余垃圾， 3、清运期间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学校各项规定，确保将校园内所有厨余垃圾清倒至合法的清运消纳地点，不造成城市环境污染。保证校园内外环境卫生，做到车走场清，避免道路遗洒，回收后垃圾桶归位，并摆放整齐。 4、清运车辆为密封车厢，清运垃圾时确保装满，保证车辆不违反北京市政府相关规定的最高运载标准。 5、清运时间为非工作时间，具体为21：00-23：00，保证校园内厨余垃圾日产日清。 6、每次清运垃圾结束后，对垃圾存放地点进行彻底清洁，确保存放地点干净、整洁、无异味。	1	

服务时间：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付款方式：2023 年 4、6、9 月各付合同款 25%（可取整数），12 月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

三、评分办法：

评分内容	分值	细目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40 分	40	完全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应答价格最低的应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应答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应答报价) × 40% × 100

技术部分 60分	60	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质保期等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承诺、质保期等进行比较，细致、详细得40-60分，方案可行得20-39分，方案不完整得1-19分。
合计	100		

四、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 （一）营业执照有效；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供应商需为北京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协议供货定点采购入围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如涉及）；
- （五）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五、报价时间及要求：

- （一）时间：2022年12月29日至2023年1月2日，每天9:00-16:00（节假日除外）。
- （二）地址：北京市北三环西路11号。
- （三）联系人： 李老师
- （四）联系电话： **82099559**
- （五）报名请携带并提交的资料(2份)
 - 1. 报价材料（加盖公章）
 - （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材料；
 - (4)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证明；
 - (5)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截图。
2. 报价单需密封，封口处加盖公章。
 3. 封皮上写明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全称，并注明“报价单”字样。报价产品需标明品牌。报价不能高于控制价金额。
 4. 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首都体育学院
实验室与国有资产管理处

2022 年 12 月 28 日